

证券代码：870528

证券简称：科莱电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谢炳崇承诺：实际控制人谢炳崇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一、回购主体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炳崇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二、回购对象条件

回购对象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19年3月12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为准，未出席201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就《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申请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不存在因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等情形尚未终结；

6、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三、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份股份时的成本价格（考虑公司除权除息对股价的影响）为基础，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四、回购数量

异议股东可申请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其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限。

五、申请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5 个自然日内，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的有效期限。

六、争议调解机制

异议股东若与实际控制人谢炳崇或回购主体就上述承诺产生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应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七、特别提示和联系方式

由于上述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对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存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公司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陈艳菲

联系电话：0755-89999588/13418673499

邮箱：chenyanfei@kelaisz.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龙田社区莹展工业区 B5A 栋 301

邮政编码：5181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